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高等教育基金
Fundo do Ensino Superior

2020 年高校學生活動資助－特別專項資助

資助項目說明

一、目的

鼓勵高校學生社團、民間團體及大專生開展有助豐富大專生學習經驗的活動。提供機會讓他們發揮才能、學以致用，加強培養他們的家國情懷、國際視野和時代意識，以及回饋社會。

二、對象

1. 於本澳依法成立的非牟利高校學生社團（本澳或澳門以外地區的澳門學生社團）。
2. 於本澳依法成立的非牟利社團。
3. 持有澳門特別行政區居民身份證的高校學生。

註：由上述第 1 及第 2 點對象提出申請的活動，可以由多於一個社團主辦／合辦，但申請只能由其中一方提出。

三、提交申請的期間

第一期：2019 年 9 月 2 日至 10 月 9 日－接受於 2020 年 1 月至 8 月期間開展的活動。

第二期：2020 年 3 月 2 日至 4 月 8 日－接受於 2020 年 7 月至 12 月期間開展的活動。

註：所有活動必須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完成。7 月或 8 月開展的活動，申請人應考慮實際情況透過第一期或第二期作出申請。

四、資助範圍

資助範圍分以下四個方面，請選其一，並於《高校學生活動資助申請表》列出：

1. 義務工作：推動大專生關心社群，積極發揮關懷社會及互助互愛的精神。透過在本澳、內地或其他地區組織及參與義務工作，讓大專生發揮所長，服務社群，促進社會和諧穩定發展。
2. 專業實踐：鼓勵大專生運用所學的专业知識，加以應用及實踐，尤其能夠促進本澳大專生認識本澳及內地與其修讀專業相關的活動，讓他們能夠在實踐中掌握和加深對本澳和國家發展的了解，增強大專生的實踐能力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
高等教育基金
Fundo do Ensino Superior

3. 擴闊視野：鼓勵大專生從多角度探索，了解澳門、認識祖國、放眼世界。尤其優先考慮鼓勵及推動本澳大專生組織及參與愛國愛澳的活動，增進家國情懷；以及認識國家及本澳發展的活動，如“一帶一路”及“粵港澳大灣區”相關的項目，從而加深大專生對相關政策的認識及了解。
4. 知法普法：推動大專生加強對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和澳門基本法的理解，鼓勵大專生從多方面認識“一國兩制”在澳門成功實施的經驗，同時提升其法制意識。

五、評審

1. 評審將透過以下方式進行：

- 1.1 根據《“高校學生活動資助”申請指引》的“審批準則”，對申請進行分析；
- 1.2 將按實際情況，透過電話、面談或視像會議的形式與申請人聯繫，就其透過“特別專項資助”所提出的申請了解詳情，如有需要，將要求申請人透過電郵補充資料；
- 1.3 將按照以下準則，對各申請作出評分：
 - ✧ 活動的內容與上述第四項“資助範圍”的相關性；
 - ✧ 計劃書的完整性（包括活動鋪排及預算）；
 - ✧ 活動的可行性；
 - ✧ 大專生參與籌組活動的程度；
 - ✧ 活動的預期成效（尤指對於所參與的大專生方面）；
 - ✧ 收支預算及資源運用的安排；
 - ✧ 成本效益（參加或服務對象的受眾面及所投放的資源應物有所值）；
 - ✧ 申請人以往舉辦同類活動或計劃的經驗及其成效。

2. 視乎高等教育基金的預算分配及上述第 1.3 點評分結果，決定是否作出資助，或資助申請的部分項目。

六、注意事項

1. 申請須知及審批準則，請參閱《“高校學生活動資助”申請指引》。
2. 高等教育基金保留對此資助項目說明的修改及解釋的權利。

七、查詢

可於辦公時間內與輔助人員聯絡（電話：853-8396 9346／8396 9383），亦可透過電郵查詢（afees@dses.gov.mo）。如有需要，歡迎透過預約作個別面談。